

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党政办公室

关于调整湛江经开区全面推行河长制 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

区直及驻区各相关单位，各镇（街道）：

鉴于人事变动和工作需要，经区党委、管委会领导同志同意，现对湛江经开区全面推行河长制工作领导小组组成人员进行调整。调整后组成人员如下：

- 组 长：梁 培（市委常委，区党委书记）
常务副组长：梁琼荣（区党委委员、管委会常务副主任）
副 组 长：梁权财（区党委委员、管委会副主任）
 陈冰湖（区管委会副主任）
 官攀云（区党委委员）
成 员：吉崇明（区党政办公室主任）
 凌宇洲（区发展改革和招商局局长）
 韩志民（区经济贸易和科技局局长）
 蔡光兴（区财政局局长）
 谭廷志（区教育局局长）
 吕洪涛（区人口和社会事务管理局局长）
 李 武（区国土资源局局长）
 戚 江（区住房和规划建设局局长）
 洪文彩（区农业事务管理局局长）

邹志嫣（区环境保护局局长）
谢 建（区城市综合管理局局长）
许忠胜（区应急管理局局长）
林海源（区交通运输局局党组成员）
潘小捷（区委组织部副部长）
沈 卓（区旅游局局长）
庄小川（区公安分局副局长）

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办公室日常工作由区农业事务管理局承担。办公室主任由梁权财同志兼任，常务副主任由洪文彩同志兼任，副主任由区农业事务管理局副局长周春光、区城市综合管理局副局长陈晓辉、区环境保护局副局长陈贵、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副局长唐瑾妍担任。

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党政办公室

2021年6月7日

抄送：区领导梁培、梁权财、梁琼荣、陈冰湖、官攀云。

湛江经开区党政办公室

2021年6月7日印发
